

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小型建设工程 年度监理服务公开遴选公告

根据《龙岗区卫生健康系统小型建设工程发包指引(修订)》(深龙卫健通〔2023〕02号)、《深圳龙岗区人民医院小型建设工程发包管理制度(2023年修订)》(深龙医〔2023〕61号)文件精神,由龙岗区人民医院研究决定,对龙岗区人民医院小型工程单项监理费10万元以下,年度50万以内的监理单位进行公开遴选,欢迎符合以下资格的企业单位来参加投标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: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小型建设工程年度监理服务项目。
2. 项目内容: 单项服务费不超过10万元、年度不超过50万的监理项目。

二、投标须知

1. 委托限定条件

一是合同有效期为365天,二是年度实际产生费用不超过50万元,如年度累计超过以上限额则直接终结合同。

2. 投标准入要求

- (1) 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。
- (2) 近3年来有与医疗卫生单位监理合作经验。

3. 定标规则

- (1) 投标单位需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宣讲,按择优项顺序阐明

优势。

(2) 择优项包括近 3 年业绩成果 (2023-2025 年)、 资质等级、 人员配备、 响应时效承诺、 优势阐述。定标以择优为主、 竞价为辅， 分等级评分， 取最多等级 A 的作为中标人。

(3) 同等条件下选择下浮率最高者为优胜 (下浮率不低于 10%)， 下浮率报价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且后两位不能为零 (实例： 下浮率 10.68%)。

4. 费用结算

(1) 视具体情况按年度支付、 或按项目单独支付。

(2) 监理费用按国家发展改革委、 建设部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 (发改价格 (2007) 670 号)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， 工程结算价 500 万元以下取结算金额的 3.3%， 下浮率不低于 10% (以竞价数据为准)， 按实结算。

三、 报名受理

1. 请有意向投标的单位于公告期间 (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7 日) 发邮件报名登记 (邮箱： lgqrm yyjjb@lg.gov.cn)， 报名信息应包含投标单位名称、 联系人及投标准入佐证。若未履行投标， 则记录为不诚信行为， 下次投标不予采纳。

2. 若报名单位或符合资质单位不足三家， 则另发公告延长报名时间。

3. 报名答疑联系人： 朱浩晖 (18813648986)。

四、 投标方式

1. 投标所需提交资料

第一部分： 资格审查文件

包含营业执照(复印件)、资质证书(复印件)、法人代表证明(原件)、法人授权委托书(原件)、法人社保证明(半年内)、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被授权人身份证(原件)、被授权人社保证明(半年内)核对、企业诚信承诺函(详见附件3)。

第二部分：技术性文件

包含按择优项编制的资料、竞价报价单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。

以上资料中的复印件必须都加盖公章。

2. 投递方式

第一部分纸质版一式一份，第二部分纸质版一式五份，分别于开标当天密封提交，均用文件袋密封好并在文件袋正面注明应标项目名称、应标单位、应标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，封条需加盖单位公章。

第二部分技术性文件，于2025年8月9日前将电子版发至招标代理邮箱清标(邮箱：1005523720@qq.com)。

如未按要求注明，视为无效标书。

开标地址：龙岗区人民医院消毒供应室二楼会议室。

投递截止时间：2025年8月13日8:30。

资格审查时间：2022年8月13日8:30至9:00。

开标时间：2022年8月13日9:00。

收件联系人：淦聪聪 联系电话：18123870469。